**环城北净水厂工器具设备采购(第二次)**

**招 标 公 告**

招标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环城北净水厂工器具设备采购(第二次)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环城北净水厂工器具设备采购(第二次)已由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212-440111-17-01-703276)等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资本金+银行贷款，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出资比例为 20%为企业资本金，80%通过银行贷款解决,招标人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备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供货地点：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道石井河以西、北环高速以北、卫生河以东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环城北净水厂。

2.2采购招标范围：采购甲供工器具设备，主要包括：培菌调试设备、常用工器具、常用化验器材、安全生产工具、机修工具、电房工具等。主要为调试培菌期间、试生产运行期间，以及正式运行后的维护、保养等工具。（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技术条款要求）。

2.3本次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1753198.64元。

2.4供货期：甲方发出发货通知后6个月内，（具体指定地点以甲方通知为准）。

2.5招标内容：本项目为环城北净水厂工器具设备采购(第二次)项目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技术需求书》。

2.6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的规定)。

2.7质量要求：合格。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为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按国家法律经营；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须保证授权的委托代理人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必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最近1个月（2025年4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3.3投标申请人须按招标人规定格式提交《投标人声明》。

3.4投标人未被列入“在一定期限内依法取消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公布的“黑名单”为准。

注：《全国失信惩戒措施清单基础清单》（2024版）。

3.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获取**

* 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时\_\_\_\_分，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 1.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由投标人自行下载。

* 1. 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发布招标文件及相关技术要求资料。
	2.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发布媒体

本公告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s://www.gdzwfw.gov.cn/ztbjg-portal/#/index）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5.2开标时间：\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开标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 **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5.3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4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 **6.资格审查方式**

6.1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

6.1.1当通过资格审查的正式投标人不足3名时，本项目招标失败。

6.1.2招标失败时，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重新组织招标。

6.2资格审查结果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日，最后一天应为工作日。

6.3其他说明

6.3.1.合格的投标人应对本项目所有招标货物和服务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区域进行投标报价，具体原则详见本招标文件评标办法的相关规定。

6.3.2.本项目的采购量均为暂定量，最终供货量以实际供货数量为准。

6.3.3 中标人将与招标人按中标单价签订固定单价合同，在合同期内合同综合单价保持不变。

## **7.企业信息登记**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办理网上投标登记前，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完成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登记应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企业信息登记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 **8.疑问、异议、投诉处理**

8.1 关于疑问、异议、投诉的基本概念和处理程序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和《广州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务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穗水建管〔2023〕78号）。

8.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对于中标公示期间的投诉处理的原则为：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可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招标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8.3 在招投标过程中，投标人（含中标候选人）被投诉且经查实存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列明被禁止行为的，招标人将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进行处理，同时将记录到市水务工程企业信息库及诚信评价管理系统。

在招投标过程中，投诉人投诉事项经查实不属实的恶意投诉，招标人将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进行处理，同时将记录到市水务工程企业信息库及诚信评价管理系统。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9.投标人和中标候选人的重大变化告知义务：**

## 投标人发生可能影响其资格条件或者招标公正性的重大变化、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并、分立、破产、重大财务变化、项目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变化、被责令关闭、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等情形），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

## **10.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20-38890841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20-37871723、13145791285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监督电话：020-88521061

2025年 月 日